

從梵二《啓示憲章》談聖經靈修

蔣婷華¹

本文作者從梵二《啓示憲章》中所說的啓示本質出發，並引用了梵二的其他文件及教會歷史傳承，給讀者指出聖經在靈修生活中的角色及重要性。

壹、《啓示憲章》的要點

一、啓示的本質

「天主因祂的慈善和智慧，樂意把自己啓示給人，並使人認識祂旨意的奧秘。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）

從聖三的幅度來看，「人類藉成為血肉的聖言基督，在聖神內接近父，並成為參與天主性體的人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）。天主聖三各有其不同的面貌，但卻又是同一的天主；正因如此，我們是在歷史發展過程中，慢慢地覺察到這一點的。天主體貼人的有限，並不是一次就把所有都啓示出來。在舊約時代，猶太人是逐漸地從多神信仰走向一神信仰；在新約時代以後，才又逐步地發展出獨一無二的「三位一體」基督教信仰。

天主為福音啓示作了長遠的準備：早在原祖時期，就將自己顯示出來；因著亞巴郎的信德，祂祝福了他的後裔將成為偉

¹ 本文作者：蔣婷華小姐，現就讀於輔大神學院教義系碩士班。

大的民族；祂愛了若瑟，也藉著祂使全以色列民族免受饑荒之苦；祂召叫了梅瑟，使祂教導引領祂的百姓；又藉撒慕爾等先知、達味等君王，帶領祂的子民（《啓示憲章》3）。

這一切「旨意的奧秘，是全照祂在愛子內所定的計劃：就是依照祂的措施，當時期一滿，就使天上和地上的萬有，總歸於基督元首」（弗一9~10）。因此，「基督是全部啓示的中介及滿全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），「基督的救世計劃，既是新而決定性的盟約，將永不廢除」（《啓示憲章》4）。

所以，「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光榮顯現之前，已經不需要再等待任何新的公共啓示」（《啓示憲章》4）。這意味著兩件事：一般說來，除了耶穌基督本身所帶來的訊息之外，不會再有別的公共啓示了；但同時並不排除有其它從天主而來的私人啓示，天主聖神仍在各世代，自由地隨自己的心願，賜下為當代或個人所需的神恩（參格前十二 11）。但同時須要注意，這兩者必然互不相違背，因為這一切都是這唯一而同一的聖神所行的；並且共融的天主聖三也絕不會自相矛盾、自我否定。

這啓示的計劃，是「藉內在彼此連繫的行動和言語成立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）的；同樣的，耶穌基督是「以言以行」（《啓示憲章》4）圓滿地完成啓示。天主邊說邊作、邊作邊說。

天主所要啓示給人的，是祂自己與其旨意的奧秘。天主自身就是美善，其旨意的奧秘就是願人類得救的永遠計劃；但這需要人「信德的服從」（《啓示憲章》5）。

「啓示的奧秘從永遠以來，就是秘而不宣的，現今卻彰顯了，且按照永恆天主的命令，藉著先知的經書，曉諭萬民」，所以我們都應該自由地服從信德（羅十六 25~26）。「聖神賞賜人人信服真理的甘飴」（《啓示憲章》5），使人益發歸向天主。

「天主是光，在祂內沒有一點黑暗」（若一 5），人所應作的「信德的服從」，就是明認自己的罪，並讓耶穌的寶血洗淨我們的各種罪過，真實地悔改，轉向天主。「天主是愛」，人所應作的「信德的服從」，就是以愛還愛：愛天主、愛人；「如果我們彼此相愛，天主就存留在我們內，祂的愛在我們內才是圓滿的」（若四 12）。

二、天主啓示的傳遞

耶穌派遣宗徒「往普天下去，向一切受造物宣傳福音」（谷十六 15），因此宗徒們將所領受的一切，都傳授與人；並且「宗徒及宗徒弟子，在同一聖神的默感下，把救恩的喜訊寫成了書」。宗徒們與其繼承者主教們，「領受了正確闡述真理的特恩」，「藉耶穌基督的名義行使權威」，以不可錯謬的訓導職權來傳授福音（見《啓示憲章》7, 8, 10）。

「這來自於宗徒們的傳授，於聖神的默導之下」，使信友們「對所經歷的精神事物有了深切的了解」，並透過不斷地瞻想及研讀，過著真實的基督徒靈修生活。「教會藉著自己的道理、生活及敬禮」，使聖傳在「信仰和祈禱的教會實際生活中」，持續有所進展。因為天主是生活的天主、與我們不斷地交談的天主；而我們就在上主天主面前，生活於人世間（見《啓示憲章》8；並參詠一一六 9）。

「聖經是受聖神默感而寫成的天主話語」，並「藉著聖傳在教會內更徹底地被領悟」；因此，聖經及聖傳「組成天主聖言的同一寶庫」，「當以同等的熱忱與敬意來接受與尊重」。而「教會的訓導權，並不在天主的言語之上，而是為天主的言語服務」（見《啓示憲章》8, 9, 10）。

「藉聖神默感而寫成的聖經正典，以天主為其著作者；同時天主揀選了人，運用其才智及能力編寫聖經，天主在他們內，並藉他們工作，使他們像真正的著作者，以文字只傳授天主所願意的一切」（《啓示憲章》11）。因此，「凡受天主默感所寫的聖經，為教訓、為督責、為矯正、為教導人學正義，都是有益的，好使天主的人成全，適於行各種善工」（弟後三 16~17）。

天主聖言屈尊就卑，雖具天主性，卻同時取了人性及其肉身；而天主的言語也同樣地以人的言語表達出來，為讓有限的人可以懂得無限的天主美善（參《啓示憲章》13）。耶穌基督的自我空虛、自我貶抑（參斐二 5~8），讓軟弱的人藉著這位救主，分享其天主性；跟隨祂的基督徒也應該效法祂，空虛自己、貶抑自己，好讓聖神的德能充滿原本卑微無力的人性，得以窺見天主的光與愛。

為此，我們應以孝愛之心學習我們的母親聖瑪利亞，時常將天主聖子耶穌基督的一切奧蹟，「默存在自己心中，反覆思想」（路二 19, 51）；藉由每日不斷地讀經祈禱，使天主聖言逐漸地滲透到我們生活中的每一個層面、也光照著我們生命中的每一個旅程。教會自古即以聖經為讚美、祈禱、默想最好的寶典；教宗良十三世、本篤十五世都稱聖經為「神學的靈魂」²；梵二大公會議之後，教會更因此屢屢強調研究與誦讀聖經的重要性，鼓勵信友多多讀經。

² 良十三《上智通諭》；本篤十五《安慰之神通諭》。

貳、《啓示憲章》所傳達的聖經靈修

一、舊約

「天主藉先知的口說話，使以色列民族一天比一天更徹底更清楚地了解祂的道路，並向萬民廣傳」（《啓示憲章》14）。意即天主藉著聖經上所記載的一切，將「指示我們祂的道路，教給我們循行祂的途徑」（依二3）；若我們遵循祂的話語，在光明中行走，則民族與民族不用再持刀相向，人也不用再學習戰鬥（依二4-5），我們將因此得到真實的和平。

「舊約經典表達對於天主生動的感受，並含有關於天主的高超道理，及關於人生有益的智慧，而且含有祈禱詞奇妙的寶藏；在這些書中亦暗含我們得救的奧蹟；為此，基督信徒當虔誠地加以接受。」（《啓示憲章》15）

例如：被天主立為萬民之父的亞巴郎（創十七4-5），因為他能立在上主面前（參創十八22），故被稱為「天主的朋友」（雅二23），在天主前有很大的轉求能力（參創十八23-32）。當時他的身體雖已經衰老，但信心卻未曾衰弱，反而益加堅固，上主以此算為他的正義（創十五6）。而具有信德的人，才是亞巴郎的子孫，與有信德、聽命於天主的亞巴郎同蒙祝福（迦三7,9）。

又如：《約伯傳》是舊約中相當優美的一部作品，討論人生痛苦的由來；作者雖然並未解答這個難題，卻留給我們面對此難題時應有的態度。約伯在極度痛苦中，仍一心寄望公義仁慈的天主；他本著信德，將自己的命運全托於天主的照顧。

「凡經上所寫的，都是為教訓我們而寫的，為叫我們因著經典上所教訓的忍耐和安慰，獲得希望」（羅十五4）。由此可知，在新約時代的信友，也以舊約經典作為靈修生活的基礎與

準則；可以相信，若瑟與瑪利亞一定也以此作為耶穌自小宗教培育的教材，因此耶穌對於舊約的諳熟，是顯而易見的。

耶穌曾說過：「你們查考經典，因你們認為其中有永生，正是這些經典為我作證」（若五39）。祂在復活後的顯現，又對門徒們說：「我以前還同你們在一起的時候，就對你們說過這話：諸凡梅瑟法律、先知並聖詠上指著我所記載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」（路廿四44）。「起初祂的門徒也沒有明白這些事，然而，當耶穌受光榮以後，他們才想起這些話是指著祂而記載的」（若十二16）。

我們可以看到在舊約中有許多基督的預像：被謀殺的亞伯爾、差點兒被祭殺的依撒格，和被出賣的若瑟；祂同時也是新亞當、新梅瑟；達味王朝更預示了耶穌將為我們帶來天主的國。

二、新約

舊約的啓示在新約內才得以圓滿，舊約的預許在新約內才得以實現。除非認識新約，絕不能完全明瞭舊約。「天主在古時，曾多次並以多種方式，藉著先知對我們的祖先說過話；但在這末期內，祂藉著自己的兒子對我們說了話」（希一1~2）。因此，比起舊約，新約更具優越性。

「聖言成了血肉，居住在我們中間」（若一14），耶穌基督以行動、以言語彰顯天主的光榮，並以其死亡、復活及升天，藉著遭發聖神，完成天父所計劃的救世工程，「新約的著作就是這些事蹟的永恆而且由天主來的證據」（《啟示憲章》17）。「這些所記錄的，是為叫你們信耶穌是默西亞、天主子；並使你們信的人，賴祂的名獲得生命」（若廿31）。

「在全部聖經中，甚至在新約的經典中，福音實在是最優

越的，因為福音是關於降生成人的聖言、我們救主的生活及道理之主要證據」。教會也一直堅持四福音來自宗徒，宗徒及宗徒弟子們因聖神默感書寫出四部福音：瑪竇、馬爾谷、路加和若望，這是我們信德的基礎。四福音不但包含有關信仰絕對重要的道理，而且也給世人提示了諸德的完美模範、基督徒成全的最高理想：亦即那為我們降生的天主聖子（《啓示憲章》18）。

要真正地明白經上所記載的一切，還必須要有聖神的光
照，與教會的宣講³。並且要確實領受天主的言語，才能使這言
語在生活中發生效力（參得前二 13）。「天主的話確實是生活的、
是有效力的，比各種雙刃的劍還銳利，直穿入靈魂和神魂，關
節與骨隨的分離點，且可辨別心中的感覺和思念」（希四 12）。

我們只能投奔天主的聖者—主耶穌，惟祂有永生的話（參
若六 68~69）；祂所講論的話，就是神、就是生命（參若六 63）。
「人生活不但靠食物，而且也靠上主口中所發的一切言語生活」
(申八 3；瑪四 4)。

「至高者的先知」（路一 76）若翰，在母腹中即已充滿了聖
神（參路一 41, 44），是一個正義聖潔的人（谷六 20），謙稱自己
是「在曠野裡呼喊者的聲音」（若一 23），作為耶穌的前驅，為
祂作證（參若一）。

跟隨耶穌的宗徒中，耶穌為西滿取名叫「刻法」，即伯多
祿—為磐石之意（若一 42；瑪十六 18），召叫他做捕人的漁夫（路
五 10）；雖然他曾三次背主，但事後真心痛悔定改；耶穌復活
後顯現給他，再三囑咐他餵養、牧放天主的羊群（若廿一 15~17）；
在聖神降臨之後，正式成為宗徒之長。另外還有「雷霆之子」

³ 參閱：若十四 25~26，十五 26~27，十六 12~14。

若望（谷三 17；路九 54）、「外邦人的光明」保祿（宗十三 47）等等，對於基督的奧蹟各有其不同的領悟與獨特的靈修。

耶穌基督是新舊約的中心，是「舊約（法律）的終向」（羅十 4），是「新約的中保」（希八 6）。而新約隱藏於舊約裡，舊約顯露於新約中；舊約光照解釋新約，新約完全接受舊約、彰明並賦予完整的意義（參《啓示憲章》16）。

參、教會對聖經靈修的體驗與反省

一、聖經在教會歷史的傳承中

(一) 教父

聖熱羅尼莫曾說：「不認識聖經，即不認識基督。」因為一切聖經上所記載的，都是指向耶穌基督的奧蹟；透過默想聖經，慢慢地去吸收、去體會，我們才能真正認出基督的千種面貌之稀微。而耶穌說自己是「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」，除非經過祂，誰也不能到父那裡去（若十四 6）。因此，教宗聖大額我略從另一個角度說：「我不能緘默：聖經在宣講真理；聖經在叫人歸回天鄉」；「聖經……超越一切學問、一切道理」⁴。

聖盎博羅削肯定地說：「天主的話，對人的靈魂而言，猶如人的靈魂之於人的肉身一樣，不可有片刻的分離」⁵；聖巴西略有著雷同的意見：「人之靈魂的食糧是聖經，是信仰方面的信理與勸人為善的倫理」⁶；重要的是讓天主的話語滋養我們的靈性生命。並且聖奧思定也進一步地鼓勵大家：「聖經的書寫

⁴ 施安堂譯，《古代教父靈修學》，第四章第二節，B。

⁵ 同上，D。

⁶ 同上，E。

方式，言簡意賅、深入淺出，適合於每一個人」⁷。

但是，怎麼樣的讀經才能真正為我們有所助益呢？「祈禱當伴隨著聖經閱讀，為形成天主與人之間的交談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5）。正如聖盎博羅削所說：「當我們祈禱時，就是同祂談話；當我們讀聖經時，就是聽祂講話」⁸。聖熱羅尼莫在對貞女的勸言當中，也有相同的見解：「妳祈禱，是妳和淨配談心；妳讀聖經，是妳淨配給妳答話」⁹。他並且強調說：「若讀了聖經之後再加以默想，則必大獲神益」¹⁰。

（二）各修會的會祖

聖本篤所寫的隱修規條，在日常生活的各個層面裡，注重適當的平衡。其靈修中心是以「祈禱與工作」並重，而祈禱是以閱讀聖經與誦唱日課為主。

聖方濟請求教宗批准「小弟兄」（Friars Minor）團體的生活方式，截然不同於傳統的隱修院生活。方濟本身就是活生生的一幅基督的肖像，他全然過著謙遜、貧窮的福音生活，一字一句地履行聖經上所記載的一切，後來更得到了印五傷的殊榮。他邀請萬物齊來讚頌天主，真可說是已達到了「天地人合一」的精神。方濟的言論作品，包括了會規勸誠、信函與祈禱讚頌，無一不是以聖經言語作為基礎。特別是其《主的苦難日課》¹¹，格外地吸引人，他反覆思索著天主的話語，使自己整個人浸釀

⁷ 同上，C。

⁸ 同上，A。

⁹ 同上。

¹⁰ 同上，B。

¹¹ 參閱：高達德編譯，《方濟與佳蘭言論集》，27頁。

在其中，再以個人性的語彙自由地表達出來；在其中一共含有十五首聖經詩歌。

建立「宣道者」團體的聖道明，本身正是默觀與使徒工作的模範，他在其會箴中強調：人應該要「與天主談話，或談論天主」。因此，其修會神恩為：為把默觀化的體驗，作全面性的聖道宣講，好讓福音傳揚出去。研讀聖經被認為是默觀祈禱的四寶之一，另外三寶則是敬愛聖體、瞻仰苦架與誦唸玫瑰經。

聖依納爵的《神操》，其默想題材環繞著耶穌的奧蹟，教人如何作出分辨，一切取捨都應為了愈顯主榮，這正是依納爵靈修的特色；而推理祈禱就是耶穌會的正統祈禱。但同時強調：永遠不能把祈禱和活躍的使徒工作分開；因此，其修會生活強調「寓靜觀於行動」，而他也被後人稱作「行動中的默觀者」。

（三）聖人

聖伯爾納多十分虔敬，他特別指明虔敬的主要養料來自於對聖經的研習和誦唱聖詠。他強調虔敬的人，應熟悉聖經，並有純潔的心；他自己的靈感全部是從默想聖經而得到的，所用的讀經方式是寓意式的和神秘式的。而溫柔感性的虔敬，就是熙篤靈修的特徵。

近代最受歡迎的聖女小德蘭，許多人跟隨她的神嬰小道，經由聖母、走向基督。她曾經說：「當我祈禱時，我特別在福音上稍作停留，我找到為我可憐的靈魂所需要的一切。」

二、聖經在現今教會的生活中

（一）教會的禮儀聖事

「在舉行禮儀時，聖經是極其重要的。因為所宣讀並以講

道所解釋的經書，以及所唱的聖詠，是從聖經而來的；禱詞、祈禱文，和禮儀詩歌，也是由聖經啟發激動而來的；還有動作與象徵，也都是由聖經內取意而來」（《禮儀憲章》24）。並且，「教會的一切宣道，同基督的宗教本身，應當受到聖經的養育與統轄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1）。

「教會常常尊敬聖經，如同尊敬主的聖體一樣，因為特別在聖禮儀中，教會不停地從天主聖言的筵席，及從基督聖體的筵席，取用生命之糧，而供給信友們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1）。唯有主耶穌是「從天上降下的生活的食糧，誰若吃了這食糧，必要生活直到永遠」（若六 51）；祂就是天主父的獨生子、降生成人的天主聖言，將要賜給我們湧到永生的水泉（參若四 14）。

「基督常與其教會同在，尤其臨在於禮儀中」；「因此，禮儀實應視為耶穌基督司祭職務的施行」（《禮儀憲章》7）。「所以，為促成禮儀改革、進展與適應，必須喚起那對聖經甜蜜而生動的情趣，這是東方與西方禮儀的高貴傳統所共有的見證」（《禮儀憲章》24）。藉由人間的禮儀，我們得以預嚐那天上的禮儀（《禮儀憲章》8）；就如同藉由以人的言語所寫成的聖經，我們得以預聞天主的言語所表達的意涵。

（二）信友的祈禱生活

「和基督親密結合的生活，在教會內是以一切信友共同享有的精神方法，特別是以積極的參與聖教禮儀來營養」（《教友傳教法令》4）。「天主的話具有那麼大的力量及德能，以致成為教會的支柱與力量，以及教會子女信德的活力、靈魂的食糧、精神生活清澈不竭的泉源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1）。

「只有在信德光照下，只有默思上主的言語，才能夠時時

處處認識天主，才能夠在一切際遇中尋求祂的意旨、在每個人身上看到基督，才能夠正確判別現世事物本身的意義和價值、以及對人終極目標的意義和價值」（《教友傳教法令》4）。

然而，「正如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，同樣信德沒有行為也是死的」（雅二 26）。在信友的祈禱生活裡，惟有真心關懷並實地服務弱小兄姊的愛德行為，才能真正地反映出基督徒生命的價值。

（三）其它

依撒意亞先知呼喊說：「草能枯萎，花能凋謝，但我們天主的話永遠常存」（依四〇8），這話就是傳報給我們的福音（參伯前一 24~25）。「所以要藉充滿天主言語的神聖禮儀、或藉熱心閱讀、或藉專設的訓練班，以及其他受教會司牧批准及督導的，而在我們現代到處盛行的可嘉方法，欣然去接近聖經」（《啓示憲章》25）。

在現代，大眾傳播媒體是影響一般民衆最多、最深、也最快速便捷的工具了。慈母教會也注意到這時代的訊息，因為「它不單為個人、且為整個人類社會有關係、具有影響力」（《大眾傳播工具法令》1）。「這些工具如能善為利用，為人類誠有極大的幫助，既可散心消遣，又可陶冶身心，且於傳揚天國及鞏固天國亦大有裨益」（《大眾傳播工具法令》2）。

因此，不論是書報刊物、電影、無線電與電視，還是近年來甚為風行的網際網路等等，都應當妥善運用，使之能為天主的聖言而服務；為的是能藉著這些工具，常常接觸聖經的話語，而受到其精神的薰陶（參《啓示憲章》25）。

跋

面對天主言語的態度，再如何謙遜與熱愛都不爲過。謹將聖方濟的話摘錄於下：「不論在何處，若我發現寫有至聖聖名和祂聖言的字紙，被丟在不相宜的地方，我要將它們撿起來，並要求別人將它們撿起來，放在適當的地方」¹²。由此可知，天主言語爲方濟而言，是何等的尊威與珍貴，願我也能學習這樣的態度，才不致辜負天主的美意。

主耶穌時常招呼我們說：「起來，我的愛卿！快來，我的佳麗！」（歌二 10, 13）我們怎能因憂悶、因肉體軟弱而睡覺，卻不醒寤祈禱呢¹³？從讀經當中，我們可以認出祂的聲音和身影，因爲祂是我們的愛人、也是我們的良友（參歌五 16）。因此，我們不僅可以將整本聖經視爲天主給天主子民的家書，甚至可以看待爲耶穌基督給其淨配、我們的慈母聖教會的情書。

應該如何回應愛人爲我所作的一切呢？這似乎是個不證自明的答案，那就是應該以愛還愛。首先，是一份許諾，願意接受這份愛；每天在固定的黃金時段，如同小小撒慕爾一樣，回答說：「上主請發言！你的僕人在此靜聽」（撒上三 10）。然後，也是一份許諾，願意答覆這份愛；偕同親愛的聖母媽媽說：「看！上主的婢女，願照你的話成就於我吧！」（路一 38）最後，同樣是一份許諾，更是一份交託與委順，在我們的聖神愛火內，效法我們的愛侶、我們的導師耶穌，向我們的阿爸大聲呼喊說：「父啊！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」（路廿三 46）。

¹² 《聖方濟的遺囑》12。

¹³ 瑪廿六 41；谷十四 38；路廿二 45。